**体质健康课程遇恶劣天气进体育馆上课安排表**

**2018—2019学年第二学期（安排在1-12周）**

|  |  |  |  |  |  |
| --- | --- | --- | --- | --- | --- |
|  | **周  一** | **周  二** | **周  三** | **周  四** | **周  五** |
| **单  周** | ★杜寿高  李潇颋  谷科男  程 刚 | ★张文颂  于炳德  薛 敏  程 刚  严 燕 | ★孙欣荣  成一祥  於 鹏  秦志华 | ★郭守康  李佳静  成 欣  沈 雨  王小飞 | ★曹西文  张继鹏  解涛瑞  王小飞 |
| **双  周** | ★宋 强  张继鹏  王小飞  成 欣  顾益民 | ★张 涛  蔡协清  解涛瑞  张继鹏  王小飞 | ★陆宏凯  陈 军  孙景召  蔡协清  颜耀春 | ★高 健  严 燕  刘 杨  陶源青青  陈晓霞 | ★黄 峥  蔡协清  刘 扬  车益民  王鸣骏 |
| **备  注** | 上课姓名前加★为单元负责人，请单元负责人做好协调和检查工作。 | | | | |

**附件：南京工业大学室外体育课遇恶劣天气的上课管理办法**

                 体育部

   2019年2月22日

**南京工业大学室外体育课遇恶劣天气的上课管理办法**

    为保证体育教学工作的顺利开展，高质量地完成教学任务，有效地促进大学生身体素质，特制定我校体育室外课遇恶劣天气的上课管理办法，具体规定如下：

1.  恶劣天气是指因雨、雪、大雾、高温(天气预报温度≥35℃)等不适合在户外进行活动的天气状况。

2.  体育室外课遇到恶劣天气或场地湿滑情况应转移到指定的室内场地或在室外可行场地组织教学。

3.  上课内容以身体素质练习为主，具体练习内容由各任课教师根据各自教学班学生的实际情况自行决定。

4.  室外转移到室内上课的，实际上课时间应不少于45分钟，即从教师整队集合开始上课到宣布下课为止，所在上课单元负责人要做好协调和检查工作。

本规定自文件下发之日起执行。

南京工业大学体育部

二0一三年三月十一日